

金瓶梅

人物新论

程自信 著

黄山书社



彭城張竹坡批點

第一奇書

金瓶梅

姑蘇
原板

皋鶴草堂梓行



俏潘娘帘下勾情



历代文人论《金瓶梅》

(代序)

《金瓶梅》全书凡一百回，成书于明代嘉靖、万历年间，距今已有四百余载。作者署名兰陵笑笑生，但具体为何人，至今学术界仍无定论。

以社会、家庭日常生活为主要描写对象的《金瓶梅》一书的出现，在中国小说发展史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它自然引起了文论家、文学家们的关注。如欣欣子《金瓶梅词话序》、东吴弄珠客《金瓶梅序》中，都曾指出该书有劝善惩恶的教育作用。佚名《跋金瓶梅后》称其为“脍炙人口”之作，袁宏道称其文为“云霞满纸”（万历二十四年致董思白函）。有的学者甚至以《金瓶梅》、《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为“宇内四大奇书”（李渔《三国演义序》引冯梦龙语），有的学者则认为《金瓶梅》在题材、写法上均有创新，是“另辟幽蹊”、且“曲中奏雅”的作品（张无咎《批评北宋〈三遂平妖传〉序》）。但是，由于《金瓶梅》书中也有不少“铺张床第之秽语”（王晔《古本金瓶梅考证》），所以也有人片面地以此相诟，目其为“诲淫”（方濬《蕉轩随录》）、“导淫”（周春《红楼梦约评》）、“不堪寓目”（小和山樵《红楼复梦凡例》）、“流毒无穷”（徐谦《劝诫类钞》）之书。清廷也曾以此为借口，将《金瓶梅》列为禁书。

清初的张竹坡，是热心评刻、深入研究《金瓶梅》的一位文论家。他不为封建正统观念所束缚，明确指出《金瓶梅》并非“淫书”，而是作者“泄其愤”（《竹坡闲话》）之作，是一部“炎凉大书”（八十五回评语）。他批评那些把《金瓶梅》看成是“淫书”的人，是自己识见





浅陋，“谓《金瓶梅》是淫书者，想必伊只知看其淫处也。若我看此书，纯是一部史公文字”（《批评第一奇书金瓶梅读法》）。认为《金瓶梅》的作者与“发愤著书”的司马迁（史公）一样，写作目的明确，书中展示的丑恶的人情世态，正是对社会黑暗、善恶颠倒现象的暴露与抨击。这些见解不仅在当时是大胆的，而且也远比后世那些坚持目《金瓶梅》为“淫书”者高明。

张竹坡还指出，《金瓶梅》一书之所以写得如此成功，是因为作者有丰富的社会阅历和对社会现象有深刻的观察：“作《金瓶梅》者，必曾于患难穷愁、人情世故，一一经历过，入世最深，方能为众脚色摹神也。”（同上）他对《金瓶梅》在人物形象塑造方面所取得的成就，也给予了充分的肯定。他指出：“《金瓶梅》妙在善用犯笔而不犯也。如写一伯爵，更写一希大；然毕竟伯爵是伯爵，希大是希大。各人的身份，各人的谈吐，一丝不紊。写一金莲，更写一瓶儿，可谓犯矣；然又始终聚散，其言语举动，又各各不乱一丝。”（同上）“刚写王六儿，的是王六儿。接写瓶儿，的是瓶儿。再接写金莲，又是金莲；绝没有一点差错。”（六十一回夹批）也就是说，《金瓶梅》在描写同一类型人物时，又能注意人物之间的差异性，因此所写人物都是符合“各人的身份，各人的谈吐”的，具有鲜明个性特征的。由于作者能调动各种艺术手段，将人物“性情形影魂魄一齐描出”（第二回夹批），故能让读者“如闻其声，如见其形”（第一回夹批）。张竹坡在批语中，还称赞了《金瓶梅》在刻画人物性格时能因人用笔，即能用不同的笔触去表现不同人物的精神面貌。如“西门庆是混帐恶人”，故“不作一文笔”；“吴月娘是奸险好人”，故“不作一显笔”；“金莲不是人”，故“不作一钝笔”；“敬济是浮浪小人”，故“不作一韵笔”（均见《批评第一奇书金瓶梅读法》）。于《金瓶梅》能以个性化的语言去表现人物性格，也十分称赞。如六十一回在潘金莲数落西门庆的一段话下，张竹坡批道：“一路开口一串铃，是金莲的话，作瓶儿不得，作玉楼、月娘、春梅，亦不得。故妙。”又在第二回文前批道：“写王婆的



说话，却句句是老虔婆声口，作老头子不得，作小媳妇亦不得。故妙。”

张竹坡还指出“《金瓶》内之西门，不是《水浒》之西门”。认为与《水浒传》不同，西门庆在《金瓶梅》中是主要人物，“不是《水浒》中为武松写出金莲，为金莲写出西门”（第三回夹批）。这一评论是颇有见地的。此外，张竹坡对《金瓶梅》书中所运用的照应、反衬、伏线、白描等手法及文字的生动传神，都作了具体细致的分析，这对于扩大《金瓶梅》的影响及启发读者正确把握理解《金瓶梅》的思想内容与艺术成就，都是有助益的。

除张竹坡外，对《金瓶梅》作了深入研究和评论的，还有清末光绪年间的文龙，他曾逐回对《金瓶梅》作评点。

文龙认为《金瓶梅》在描写中虽涉及“淫”，但却是一部戒淫的书，且有“慨时事之凌夷，朝内容奸，致使淫人富而恶人昌”（三十回批语）的内容，应予肯定。以题材而论，所写为“自古及今，普天之下，为处处时时常有之人事”，与《封神榜》、《西游记》颇不同（见一百回批语）。全书“结构紧严，心细如发，笔大如椽”（九十八回批语），“此书好处，能于用情时写出无情来，并能于非理事写出有理来。此实绝非真情，全非正理，而天下确有此等人，确有此等事”（六十三回批语）。

关于人物形象刻画方面，文龙也有自己的看法。他在四十六、八十六、九十一回等处批语中，对张竹坡评吴月娘为“奸险好人”、“千古第一恶妇人”等意见进行了反驳，表示不赞同张竹坡的有关分析。尤为精辟的是文龙对西门庆这一艺术典型的分析：文龙认为此书以西门庆为主要人物（见五十五回批语），而西门庆是一“势力薰心，粗俗透首”（三十五回批语）的凶暴小人。西门庆不仅“粗鄙”“凶顽”，而且“任性纵情，恃财溺色”（十二回批语），是“破落户暴发”（三十一回批语）式的代表人物。他指出：“《水浒传》出，西门庆始在人口中；《金瓶梅》作，西门庆乃在人心。”他认为，尽管人们





不喜欢西门庆这个人物，厌恶其所作所为，但作为艺术典型，西门庆的名字将“与日月同不朽”（七十九回批语）。而西门庆这一典型形象塑造的成功，正是《金瓶梅》在艺术上最重要的成就。

除了对《金瓶梅》一书丰富的社会历史内涵及生动的人物形象刻画进行评论以外，一些文论家、文学家还看到了《金瓶梅》在选择题材方面的独创性、开拓性，注意到它对后出现的现实主义杰作《红楼梦》一书的影响。如脂砚斋在《红楼梦》第十三回中，有“全无安逸之笔，深得《金瓶》壶奥”的批语。这虽系从《红楼梦》方面立论，但由此亦可见出《金瓶梅》在写作方法方面，曾对《红楼梦》的作者曹雪芹深有启示。又如诸联在《红楼梦评》中，则径直指出《红楼梦》“本脱胎于《金瓶梅》”，就道出了没有《金瓶梅》艺术经验的借鉴，即难于在清代乾隆年间诞生不朽的巨著《红楼梦》这样深刻的见解。杨懋建在《梦华琐簿》中也提及：“正如《金瓶梅》极力摹绘市井小人，《红楼梦》反其意而师之，极力摹绘阀阅世家。如积薪然，后来居上矣。”诚如文论家、文学家所言，《红楼梦》之所以能“后来居上”或“青出于蓝”（诸联《红楼梦评》），除时代及作家个人的其它因素外，自然也与《金瓶梅》所提供的艺术经验有密切关系。

进入现代，《金瓶梅》一书，同样引起文艺界、学术界人士的广泛关注。

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中，就曾指出：“明之中叶，即嘉靖前后，小说出现的很多，其中有两大主潮：一、讲神魔之争的；二、讲世情的。”他把《金瓶梅》归入“讲世情”一类，认为它是“讲世情”一类小说中代表性作品。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中，还曾把《金瓶梅》称之为“世情书”，以与“神魔小说”相对应。他说：“诸‘世情书’中，《金瓶梅》最有名。”他认为那些将《金瓶梅》视为“淫书”的看法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至谓此书之作，专以写市井间淫夫荡妇，则与本文殊不符，缘西门庆故称世家，为搢绅，不惟交通权贵，即士类亦与周旋，著此一家，即骂尽诸色，盖非独摹下流言行，



加以笔伐而已。”又指出：“作者之于世情，盖诚极洞达，凡所形容，或条畅，或曲折，或刻露而尽相，或幽伏而含讥，或一时并写两面，使之相形，变幻之情，随在显见，同时说部，无以上之。”鲁迅先生关于评价《金瓶梅》时应从总体上去把握，不宜以偏概全的意见，关于《金瓶梅》思想艺术方面成就的分析，对后人正确理解评价《金瓶梅》深有启示。

著名史学家吴晗，对于《金瓶梅》的作者为何人及该书成书年代、社会背景进行了深入的考证辨析。他在《〈金瓶梅〉的著作时代及其社会背景》一文中指出：“《金瓶梅》是一部现实主义作品，所集中描写的是作者所处时代的市井社会的侈靡淫荡的生活”，“它抓住社会一角，以批判的笔法，暴露当时新兴的结合官僚势力的商人阶级的丑恶生活。透过西门庆的个人生活，由一个破落户而土豪、乡绅而官僚的逐步发展，通过西门庆的社会联系，告诉了我们当时封建阶级的丑恶面貌，和这个阶级的必然没落。”吴晗先生不仅视《金瓶梅》为“一部现实主义小说”，充分肯定它对当时黑暗社会现实的批判精神，而且对它的艺术成就也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他指出《金瓶梅》“细致生动的白描技术和汪洋恣肆的气势”，尤其令人“叹赏”，即便是因为书中“敢于对性生活作无忌惮的大胆叙述”而摈斥《金瓶梅》的人，也“终之不能不佩服它的艺术成就”。

一向重视通俗文学的郑振铎先生，对《金瓶梅》尤为推崇。他在《插图本中国文学史》中，甚至把《金瓶梅》的出现，视为“中国小说发展的极峰”。他认为“《金瓶梅》实较《水浒传》、《西游记》、《封神传》为尤伟大”。之所以如此，那是在郑振铎先生看来，《水浒传》、《西游记》、《封神传》等书“传奇”或神话色彩过浓，所写人物多是“超人式”的，只有《金瓶梅》方始摆脱了神魔争斗、英雄历险的创作模式，“她写的乃是在宋元话本里曾经略略的昙花一现过的真实的民间社会的日常的故事”，所以“是一部名不愧实的最合于现代意义的小说”，从而使它在中国小说发展史上具有十分重要的地





位。郑振铎先生在《插图本中国文学史》出版后，还写过一篇重要的论文《谈〈金瓶梅词话〉》。文中除剖析《金瓶梅》所表现的社会、探讨《金瓶梅》何以在深刻反映现实的同时又“夹杂着许多秽亵的描写”及《金瓶梅》的版本、作者、成书时代等问题以外，还深刻地指出：“表面上看来，《金瓶梅》似在描写潘金莲、李瓶儿和春梅那些妇人的一生，其实却是以西门庆的一生的历史为全书的骨干与脉络的，”并对西门庆这一艺术典型作了详尽的分析。

除上述鲁迅、吴晗、郑振铎先生等的评论以外，这一时期关于《金瓶梅》的重要论文，尚有李辰冬《〈金瓶梅〉法文译本》、周越然《〈金瓶梅〉版本考》、阿丁《〈金瓶梅〉之意识及技巧》、张田畴《〈金瓶梅词话〉中的帮闲人物》、冯沅君《〈金瓶梅〉词话中的文学史料》等。由姚灵犀先生编著的《瓶外卮言》于1940年由天津书局出版，该书是现代学者研究《金瓶梅》的第一本专著。

1949年至1978年，在这近二十年的时间内，大陆学术界关于《金瓶梅》的评论甚少，只有潘开沛《〈金瓶梅〉的产生和作者》、李西成《〈金瓶梅〉的社会意义及艺术成就》等不足10篇论文公开发表，而且其中还包括了《为什么要如此推崇〈金瓶梅〉》那样否定《金瓶梅》的文章。一些文学史著作，虽然对《金瓶梅》的思想内容、艺术成就有相当的肯定，但又常常把它看成是“淫秽小说”，或认为作者“思想庸俗，趣味低级”。可以这样说，对《金瓶梅》的研究和评价，也曾一度受到“左”的思潮的影响。

70年代末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大好局面形成，在古典文学研究方面，也不断取得了新的进展。长时间以来，谈“金”色变的状况正在改变。正如章培恒师在为黄霖《金瓶梅考论》一书所撰写的序文中所指出的那样，《金瓶梅》的研究不仅在“复苏”，而且“在广度和深度上都有了重大的发展”。近二十年来，在有关部门的重视、支持下，召开了六次全国性的及四届国际性的关于《金瓶梅》的学术讨论会，各种版本的《金瓶梅》陆续印行，各地发表了近一千篇学



术论文和出版了一百七十余部学术专著。海外学者的论著,陆续被译介给我国广大读者。海峡两岸有关的学术交流也在顺利进行。《金瓶梅》的研究日益走上繁荣之路。无论是关于作者或版本的考证,思想内容、艺术成就、人物形象分析等方面,都有不少新见解被提出。好在这些专著与论文,都不难为读者所见到,故其中的见解、看法,就不在此一一罗列了。



西门庆迎请宋巡按

目 录

历代文人论《金瓶梅》(代序)	(1)
西门庆	(1)
潘金莲	(14)
李瓶儿	(25)
庞春梅	(37)
吴月娘	(48)
孙雪娥	(61)
孟玉楼	(71)
应伯爵	(82)
陈敬济	(95)
宋蕙莲	(107)
王六儿	(119)
林太太	(130)
李桂姐	(139)
郑爱月	(149)
玉箫	(155)
附录	
《金瓶梅》人物简介	(160)
后记	(182)



西门庆

我国古代白话小说,从宋元话本算起,至《金瓶梅》问世时,已经有了四五百年的历史。此前的小说,大多以帝王将相、英雄豪杰、神仙魔怪等为主要人物,而《金瓶梅》一书的作者,则突破了这一传统模式,把目光移向市井细民,以写他(她)们的生活、悲欢为主,从而创造出了一批与传统小说人物思想、身分有异而又性格鲜明、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其中,最主要的人物,自然是西门庆。

西门庆是一个怎样的人物呢?为了替后来的描写作铺垫,《金瓶梅》开头第一回中,就对他的身世、为人作了扼要的交代:“话说大宋徽宗皇帝政和年间,山东省东平府清河县中,有一个风流子弟,生得状貌魁梧,性情潇洒,饶有几贯家资,年纪二十六七。……他父亲西门达,原走川广贩卖药材,就在这清河县开着一个大大的生药铺。现住着门面五间、到底七进的房子,家中呼奴使婢,骡马成群,虽算不得十分富贵,却也是清河县中一个殷实的人家。”“这人(西门庆)不甚读书,终日闲游浪荡,一自父母亡后,专一在外眠花宿柳,惹草招风。学得些好拳棒,又会赌博,双陆、象棋、抹牌、道字,无不通晓。结识的朋友,也都是些帮闲抹嘴,不守本分的人。”这里,说的是宋朝,实际上写的是明朝。按照当时的生活逻辑,由于西门达夫妇教子无方,随着他们的亡故,这个家庭正在走向衰落,这已是无疑的了。但是,作者却没有直线条式、简单化地去描写这一进程,而是以生花之妙笔,真实地再现了西门氏家庭由于西门庆这个独特的人物之故,曾一度走向鼎盛(至少在经济方面是如此)的情景。根据这样的描写,我们也不难知道,那种把西门庆看成是一位无所作为的“淫荡”公子、“破落户”子弟的观点也是欠妥的。正如书





中所描写的，西门庆在政治上有善于钻营、结交权贵的手段，在经济上有聚敛积累财富的本领，在待人接物方面也有不令人厌恶的一面。

西门庆首先是一位商人，一位生活于中国资本主义萌芽时期的嘉靖、万历年间的商人。而且，从他的父辈算起，他已是第二代的商人。和这一点不无关系，再加上少年时父母管教不严、自己读书甚少，因之所受儒家“重义轻利”和鄙薄经商活动的传统思想影响较少。承袭父业的西门庆，初时只不过是一个“在县门前开生药铺”的一般商人。小说第三回中，王婆向潘金莲介绍“西门大官人”的家境时说：“家中万万贯钱财，在县门前开生药铺。家中钱过北斗，米烂陈仓，黄的是金，白的是银，圆的是珠，放光的是宝，也有犀牛头上角、大象口中牙。”这里，王婆意在以西门庆家之富有，以打动潘金莲之心，因此所说不无夸大成分。但是，后来西门庆通过种种手段，确实曾使自己成为拥有雄厚资本、富甲一方、烜赫一时的要人。

西门庆当然是一个“财主”，但他和《金瓶梅》以前的小说中出现的“财主”形象颇不相同：他不是凭借大量占有土地、依靠田租收入以积蓄财富，而主要是靠经营商业、金融业等手段来聚敛财富的。

西门庆除了早先就拥有“占用银”（本银）5000两的生药铺以外，还陆续开设了绸缎铺（本银5万两，系与乔大户合股经营，开张日营业额达500余两银子）、绒线铺（在狮子街，本银6500两，日营业额达数十两银子）、绸绒铺（在狮子街，发卖绸绢、绒线、丝绵，每日能“攒银二三十两”）等。通过这些店铺，从江南购进大宗货物由水路运至北方，贱买贵卖，在商品流通过程中获取高额利润。书中六十七回、七十七回、八十一回，还具体写到西门庆布置有关伙计去南方进货所备本银达6000两（其中崔本往湖州购回的绸绢货物，西门庆尚曾过目，韩道国、来旺往江南采购布帛运抵临清、清河



时,西门庆已亡故),可见其资本之雄厚以及决策之魄力。

除经营一般店铺以外,西门庆还开有当铺,并通过放高利贷、兴贩盐引、逃税以及利用官位权力进行敲诈勒索等手段积累、攫取财富。如他家“门首”就开有一印子铺,本银达2万两。印子铺,又称解当铺。西门庆临终时,还特地嘱咐陈敬济,其它店铺可以歇业、变卖,但印子铺、生药铺还要继续营业(七十九回)。家境衰落的白皇亲家,就曾将一座大螺钿大理石屏风、两架铜锣铜鼓连档儿,拿到西门庆家印子铺中来当银子,只当得30两银子。因月利在3分左右,三年后要以60两银子才能赎回。西门庆在和应伯爵讨论后,知道白皇亲家无力赎回,才批准了这笔交易。而两物的实际价值,据谢希大说仅屏风一项就值得100两银子(四十五回),可见获利之厚。西门庆家中的一些贵重物品,如潘金莲用的“大四方穿衣镜及存放于库房中的“王招宣府”的皮袄等,就都是由当铺中来的。书中写到西门庆放高利贷处亦不少,如吴典恩曾向西门庆借银子100两,借契上所写中人为应伯爵,“每月利行五分”(三十一回)。商人李三、黄四一次向西门庆借银1500两,所还利息达150两(四十三回)。在清河县城开店的徐四,曾借西门庆银子,又无力还清,到西门庆亡故时,还欠着本利银340两(七十九回)。



由于明代实行凭盐引贩盐的制度、政策,一些与官府无密切关系的商人就得不到盐引,限制了他们从事此项贸易的自由。一些商人为了获得大量盐引以从事盐业经营、获取高额利润,采取了向政府官员行贿等手段。西门庆有亦商亦官的身分,并且也同样采用笼络、行贿的手段,因之使他获得了30000份淮盐盐引,并蒙两淮巡盐蔡御史恩准比别的商人“早掣一个月”(四十九回)。明代一份盐引,可运销盐400斤。3万份盐引可贩盐1200万斤,又比别的商人早运销一个月,所获之利,至为可观。西门庆在经营商业活动时,还常采用偷税漏税的手段。企图少交税银,自然也 and 贿赂官员的行为分不开。如在小说的第五十八、五十九回中,伙计韩道国从杭州“置



了一万两银子段绢货物”，已从水路运抵临清钞关（征收税钞的关津），但因“缺少税钞银两，未曾装载进城”。西门庆在得知这一情况以后，即派人带 50 两银子及书信一封送与“钞关上钱老爹”，“叫他过税之时青目一二”。后因钱老爹的庇护，“十车货少使了许多税钱”，“接了报单，也没差巡拦下来查点，就把车喝过来了”。西门庆知悉后，自然“满心欢喜”，并吩咐次日“重重买一份礼”以感谢钱老爹的照顾。

西门庆是一位商人，但他又不以当一位普通的、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发展常常受到限制的商人为满足，他还希冀在政治上有所依附。因此，他在聚敛财富的过程中，又常常乐于舍去一部分钱物，用以贿赂官府、攀附权贵。当太师蔡京庆祝生辰时，西门庆就派了来保、吴典恩去蔡府，除赠银与守门官吏、翟管家之外，还给蔡京献上大批礼物：“黄烘烘金壶玉盏，白晃晃减靴仙人；锦绣蟒衣，五采夺目；南京纁段，金碧光辉；汤羊美酒，尽贴封皮；异果时新，高堆盘盒。”就连蔡京本人见了也十分高兴。他向来保说：“累次承你主人费心，无物可伸，如何是好？你主人身上可有甚官役？”在得知西门庆乃“一介乡民”以后，蔡京便以朝廷钦赐“空名诰身札付”，安排西门庆担任山东提刑所的“理刑副千户”之职（三十回）。就连为西门庆去蔡府送生辰礼物的吴典恩、来保二人，也分别得了官职。这样，西门庆终于由“乡民”、商人而一跃为一名五品官员，跻身于统治者的行列中。

蔡太师府的大管家翟谦，自然也是一位很有实权的关键人物。因此，他也是西门庆巴结的重要对象。在西门庆派人给蔡京送生辰礼物时，翟谦曾向来保提出：自己年近四十，尚无子，要西门庆为他物色一年轻（十五六上下）女子为妾。来保等返清河县后，翟谦又致信于西门庆催办此事。西门庆则为翟谦能在蔡京面前多说好话，以使蔡京乐意“一力扶持我做官”（三十六回），故积极物色人选，尽力巴结讨好翟谦。对于所选女子爱姐，西门庆不仅赠以“一应



衣服首饰妆奁箱柜”等物及银子(三十七回),后又派专人将爱姐送往翟谦处,使翟谦感到十分满意。蔡状元蕴,是蔡京义子。他和同榜进士安忱返乡省亲、续亲时,曾道经清河县新河口,西门庆得悉后曾派人前往迎接。蔡、安二人亦曾进城拜访西门庆。欢宴之后,西门庆曾献上厚礼:“蔡状元是金段一端,领绢二端,合香五百,白金一百两。安进士是色段一端,领绢一端,合香三百,白金三十两”(三十六回)。后来蔡蕴任两淮巡盐御史时,又曾往西门庆宅拜访,西门庆善于观察,投其所好,以女色招待,博得其欢心。蔡御史则以早支盐引相回报。西门庆由此不仅在政治上,而且在经济上也得到了巨大好处。

通过贿赂大管家翟谦、太师蔡京以及负有考察兵部官员责任的御史宋乔年等,西门庆为自己织就了一张普通商人所没有的关系网。他缘此而躲过了与潘金莲药杀武大的人命官司,私放杀人犯苗青的罪行亦被遮掩过去,他成了掌刑狱的官员和权倾一时的蔡太师的“义子”,后来还被提升为山东理刑所“理刑正千户”。朝廷邸报所载圣旨甚至称西门庆是“才干有为,英伟素著,家称殷实,而在任不贪,国事克勤”(七十回)。在这里,是非当然是被颠倒了,但之所以能如此,也说明了当时吏治的腐败与西门庆钻营手段之巧妙。西门庆既然能使朝廷对自己有了与贪赃枉法的实际情况相反的看法,这样自然能在官场上稳步上升,成了不仅是一般吏民侧目、而且连朝廷大臣与太监也不敢小觑的显赫人物。

除了在商场、官场的活动以外,西门庆还热衷于情场上的追逐。他的荒淫好色也是十分著名的。“嘲风弄月的班头,拾翠寻香的元帅”(第一回)、“打老婆的班头,坑妇女的领袖”(十七回),正是对他在私生活方面表现的最准确而扼要的评价。

小说中西门庆初出场时,只有二十六七岁,应该说还只是一位青年商人,但由于常出入勾栏妓院,“飘风戏月”,在这方面已是恶习难改。当他第一次遇见潘金莲时,立即被这位“美貌妖娆的妇人”





深深吸引住，分手时，他“那一双积年招花惹草、惯觑风情的贼眼，不离这妇人身上，临去也回头了七八回，方一直摇摇摆摆，遮着扇儿去了”（第二回）。在贪图钱财的王婆的撮合下，西门庆不久即和潘金莲勾搭成奸。为了完全霸占潘金莲，与潘金莲“长做夫妻”（第五回），他又与“干娘”王婆、潘金莲合谋，用砒霜毒死了潘金莲的丈夫武大。自从武大死后，西门庆“自此和妇人情沾意密，常时三五夜不归去”，“二人在楼上任意纵横取乐。不比先前在王婆茶房里，只是偷鸡盗狗之欢”（第六回），两人的关系已是半公开了。在得悉武松出公差将返清河县时，为避免干扰，西门庆即匆匆“偷娶”了潘金莲。“那条街上远近人家无一人不知此事，都惧怕西门庆有钱有势，不敢来多管”（第九回），众人对这一“先奸后娶”的丑事也只是敢怒不敢言。此前，西门庆已娶有吴月娘（正妻）、李娇儿、卓丢儿（已亡故）、孟玉楼、孙雪娥，所以潘金莲改嫁后，只能成为西门庆的第五房妾。

西门庆为什么要处心积虑地去追逐、奸娶已为人妻的潘金莲呢？除了仗着有钱有势这一基本因素以外，根据书中的描写来看，大致还有三方面的具体原因：一是潘金莲的美丽风流。除上面引述的文字中所体现出来的西门庆眼中的潘金莲之美以外，连吴月娘也作如是观。“吴月娘从头看到脚，风流往下跑；从脚看到头，风流往上流。论风流，如水晶盘内走明珠；语态度，似红杏枝头笼晓月。看了一回，口中不言，心内想道：‘小厮每来家，只说武大怎样一个老婆，不曾看见，不想果然生的标致，怪不得俺那强人爱他’”（第九回）。吴月娘所说的“俺那强人”，自然指的是她的丈夫西门庆。二是潘金莲的“好风月”。书中第六回，写到武大死后，西门庆一次与潘金莲苟合时，就有这样一段话：“二人在房内，颠鸾倒凤，似水如鱼。那妇人枕边风月，比娼妓尤甚，百般奉承。”三是潘金莲“百伶百俐”（王婆语），心灵手巧，善弹唱。第六回中曾写到她“轻舒玉笋，款弄冰弦”，弹奏琵琶唱曲的事。西门庆听后，欢喜异常，并兴奋地“一